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
议
资
料

2025. 8. 28

目录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4
议案 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本次股东会须知如下：

一、会议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参会人员应自觉维护会议秩序。

二、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并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参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在2025年8月26日上午9时—11时，下午14时—16时到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办理参会登记。已办理参会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于2025年8月28日下午13:55前到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办公楼办理签到登记后参会。

四、股东提问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主持人的安排进行。发言及提问前应先介绍自己的股东身份（或所代表的股东单位）、持股数量等情况。发言及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每位发言时间不超过3分钟。议案表决开始后将不再安排发言。

五、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需按会议通知中的具体操作程序在2025年8月28日交易时段内进行投票。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按其所持公司的每一股份享有一份表决权，在表决票上逐项填写表决意见。会议由股东代表和见证律师计票、监票。

六、股东会期间，请参会人员将手机关机或调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8 日 14 点 00 分

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8 月 28 日

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办公楼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方同华

四、会议议程：

（一）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参会股东（持股5%以上）及列席人员情况

（二）宣布参加现场股东会的股东人数、所持股份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是否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宣读股东会须知，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四）审议股东会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五）股东发言、提问及公司方面解答问题
 - （六）股东对议案投票表决
 - （七）主持人宣布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票，大会休会
 - （八）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 （九）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出席会议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等人在股东会决议、会议记录等文件上签字
 - （十一）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医贸”）的银行融资需要，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黑医贸的银行融资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4.00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担保对象黑医贸的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
被担保人名称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黑医贸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孙鸣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300758695256L
成立时间	2004 年 4 月 27 日
注册地	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和平南大街 88 号（红胜村）
注册资本	3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中药饮片、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单方制剂、小包装麻黄素）、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制剂（不含冷藏、冷冻药品）批发；食品【米、面制品及食用油、糕点、糖果及糖、果品、蔬菜、肉、

	禽、蛋、奶及水产品、营养品和保健品、酒、饮料及茶叶、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化妆品、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建材批发、零售；野生药材收购（五味子、防风、龙胆草、桔梗、柴胡、黄芪、升麻、穿心龙、赤芍、苍术）；个人商务服务；各种项目的策划服务与公关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得从事非法理财、集资、放贷、吸储等业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市场调查；医疗、医药咨询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2025年1-3月 （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2,913.56	345,389.68
	负债总额	248,878.69	273,834.18
	资产净额	74,034.87	71,555.50
	营业收入	28,425.62	214,920.67
	净利润	2,479.37	25,825.38

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上述担保具体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处理在核定担保额度内的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在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项发生时单独召开董事会审议。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已于2025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